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健坤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和《公司2023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3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9名激励对象因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原因不能全部归属，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5115 万股由公司作废。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228.928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 2023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4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 3、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